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93 年，2000 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本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首席合伙人为李尊农先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中兴华拥有合伙人 170 人、注册会计师 83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463 人。

中兴华 2021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 167,856.2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28,069.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7,671.32 万元；中兴华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数量 95 家，收费总额 12,077.20 万元，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其中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6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3,633.3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兴华近三年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中兴华从业人员 2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石磊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兼职情况：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质量控制复核人：赵春阳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平均每年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兼职情况：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莫迪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兼职情况：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4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3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中兴华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并对其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评估，认为中兴华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建议续聘中兴华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根据对中兴华相关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审核，我们认为中兴华在证券业务资格、独立性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其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续聘中兴华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